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当代获奖儿童文学作品精选集-谁可以给谁幸福>>

13位ISBN编号：9787540222451

10位ISBN编号：754022245X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北京燕山

作者：张之路//饶雪漫|主编:庄之明//樊发稼

页数：19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本丛书含小说、童话各两卷，散文一卷，共收入中国当代获奖作家的文学精品七十篇左右。我们谨将这些佳构华章推荐给成长中的新世纪青少年朋友们。

古人云：腹有诗书气自华。

是的，任何时候，一个人只要多读好书，自有超凡脱俗的气质和风度。

这“气质和风度”彰显出人的雍容品质与精神之高贵。

因此，我们不遗余力地提倡并推广纯正的文学阅读。

对广大在学的青少年来说，课内阅读和课外阅读犹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缺一不可。

“课外阅读”主要是指文学阅读。

文学读物汗牛充栋，各类作品纷繁芜杂，因此必须学会选择。

其实开卷未必有益：读不良作品，不仅白白浪费时间，而且于身心有害。

一位我们熟悉的著名作家兼评论家最近在一篇文章里说得好：“我们要阅读文学里精粹的部分。文学越来越多成为一种很快速的生产了，很多人像织布一样在把“文学”生产出来，轰隆轰隆的机器滚动，完全没有优雅的感觉了。

没有了意味深长。

我们无法让他们停止，所以我们越发应该理直气壮地挑选。

（见《太阳送我彩色笔》一书第2页，浙江文艺出版社2011年1月出版）我们选编这套书，就是这样一种“挑选”的工作，通过百里挑一，向大家推荐真正优秀的文学精品，以有利于、有益于青少年朋友的健康成长。

文学阅读，就是读者与作家之间一种特殊的心灵对话。

这种心灵对话，本质上是一种精神文化的传递活动。

读者在自主阅读中对作品作出自己的阐释和理解，在某些方面“发现”了作家，在“发现”作家的同时也“发现”了自己，激发了自己潜在的想象力和创造力。

因此，阅读过程实际上是通过与作家的心灵对话，“发现”作家、“发现”自我的过程；读者通过阅读，精神得以提升、个性与人格得到发展。

需要指出的是，对叙事色彩较浓的文学作品，在观赏其有趣动人的故事情节的同时，更要注重阅读蕴涵其中的深邃的思想和纯真的感情。

这些，是人在成长中所必须悉心汲取的精神滋补品。

还应特别重视仔细揣摩和“把玩”、认真欣赏和品味优秀作品流畅精美而有张力的语言，在感悟文学语言灵性魅力的过程中，逐步培养和提升自己敏锐的感受力与丰富的想象力，不断增强自己的语言表现力。

无数事实证明，多读文学精品，对于提高个人的写作水准，颇有裨益。

“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百个选家有一百种不同的选本”。不能说我们这个选本是最好的、最完美的，但我们敢说，我们的工作态度是十分严肃认真、极为细致负责、乃至可以说是一丝不苟的。

我们真诚希望，这套精品丛书能够成为广大青少年朋友的首选课外文学读物。其中很多精彩篇章的片段，读一遍是不够的，要反复读、精读，最好能够背诵。

内容概要

“当代获奖儿童文学作品精选集·彩绘本”共五个系列，精选了铁凝、曹文轩、秦文君、黄蓓佳、沈石溪、张之路、张洁等60多位儿童名家的名篇。

无论是散文、小说还是童话，都是24世纪以来，一代代中国孩子童年时代最美好的阅读回忆，本书系除了文本的优势外，还配有独创性的彩色插图，可使青少年读者在文字阅读之外，充分感受到儿童文学名作的魅力，体会到文字阅读之外的乐趣。

作者简介

庄之明，儿童文学作家、出版家。
历任《中学生》杂志主编，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副总编辑、编审，《儿童文学》杂志编委。
著有《海菊花和宝石花》《美》《十四岁的经理》《新星女队一号——庄之明自选作品集》《爱的萌芽——庄之明获奖小说集》《大漠?太阳?月亮——庄之明小说自选集》等。
有七本著作和八篇作品在全国获奖，其中《大漠?太阳?月亮》获第三届冰心儿童图书奖，《一百个文学形象》获全国第四届图书奖一等奖、国家首届图书奖提名奖，《妻子》获庆祝建国39周年报告文学征文优秀作品奖。
多部作品被译为英文、日文。

书籍目录

蟋蟀也服兴奋剂/张之路
选一个人去天国/李丽萍
天堂的孩子/张洁
气味/三三
爱情是一棵月亮树/安武林
谁是谁的谜/王巨成
谁可以给谁幸福/饶雪漫
阿雏/曹文轩
小船，小船/黄蓓佳
黄纱巾（外两篇）/薛涛

章节摘录

谁可以给谁幸福 饶雪漫 1 我和叶天宇，是在一种非常戏剧化的方式下重逢的。

那是一个秋天的黄昏，飘着若有若无的微雨，天很凉，风肆无忌惮地刮进我的脖子。

我出完那期该死的板报，独自穿过学校外面的小广场准备坐公共汽车回家，刚走到广场边上，两个穿黑衣的男生挡住了我，一把有着淡红色刀柄的小刀抵到我胸前，其中一个男生低哑着声音命令我说：“麻烦你，把兜里所有的钱都掏出来！”这是我平生第一次遭遇抢劫，我抬起头来，内心的惊喜却压过所有的恐惧，因为我看见的是一张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脸，一张在我的记忆里翻来覆去无数次的脸，虽说这张脸如今显得更加成熟和轮廓分明，可是我还敢保证，他就是叶天宇！

“快点！”另一个男生开始不耐烦地催我。我默默地翻开书包，拿出我这个月剩下的所有的零花钱，差不多有五十多块，一起交到他的手里，他伸出手来一把握住。

可是谁也没有想到的是，就在此时，广场突然冒出来好几个便衣警察，他们在瞬间捉住了叶天宇和他的同伙。

我发出一声低低的尖叫，然后看到我们学校才上任的年轻的副校长，他朝我走来，对其中一个警察说：“还好，守株待兔总算有了结果。”

“他转身问我说：“你是哪个班的？被抢了多少钱？被抢过多少次？”我看着叶天宇，一个粗暴的警察正掰过他的脸来，想把他看清楚。

但他看上去并不害怕，脸上的表情是冷而不屑的，一如当年。

“说话啊，不用怕。”

“校长提醒我。”

“可是……”我在忽然间下定了决心，结结巴巴地说，“他，他们没有抢我的钱。”

“我此言一出，所有的人都大吃一惊。”

校长看着我，一副“你是不是傻了”的滑稽表情。

“我们认识的，”我说，“他们跟我借钱而已。”

“那这刀是怎么回事？”一个警察问我，手里拿着从叶天宇手中夺下来的小刀。

“这刀？”叶天宇冷笑着说，“削水果还嫌钝，你们以为我拿它来做什么？”

“轮不到你说话！”警察往他头上猛地一打，很严肃地对我说，“小姑娘你不要撒谎，这可关系到你们全校师生的安全，要知道我们已经在这里守了两天了！”“守三天也不能乱抓人啊！”我镇定下来，“我们真的认识，他叫叶天宇。”

你们不信可以查。

“我看到叶天宇脸上闪过一丝震惊的表情，他显然不认得我了，于是我赶紧补充道：“我妈是他干妈，我们很小就认识的。”

“叶天宇的同伙听我这么说立刻来了劲：“快放开我，有没有天理啊，是不是跟妹妹借钱也要被抓啊？”这时，警察已经从叶天宇身上搜出一张学生证，他在黄昏的光线里费力地看了看，有些无可奈何地对周围人说：“他叫叶天宇，五中高三的学生。”

“校长看着我：“你是哪个班的？叫什么名字？”“苏莞尔，高一（2）班。”

“我急切地说：“请你们相信我，我说的都是真的。”

“要不你们可以打电话问我班主任，也可以打电话问问我妈妈，问她认不认得叶天宇！”我的心跳得飞快，上帝作证，十六年来我可是第一次这样面不改色地撒谎！校长走到一旁打电话，好像过了许久，他走到我身边问我：“苏莞尔，高一（2）班的宣传委员？”我点点头。

“你确定你没有撒谎？”校长严肃地说，“学校最近被一个抢劫团伙弄得相当头疼，我想你应该有所耳闻。”

“一定是误会了，”我有些艰难地说，“我们在这里是偶遇，他提出要跟我借钱，就这么简单。”

“校长走过去和那些警察商量了半天，最终还是决定放人。”

我暗地里庆幸，心却跳得更快了。

叶天宇伸出手把我一拉说：“快走吧，你妈等你回家吃饭呢。”

说完，他拉着我拔腿狂奔，一口气跑出了小广场，一直来到公共汽车的站牌下面。

他的同伙也跟上来了，拍拍胸脯说：“老叶，原来你在重点中学也有马子啊，刮目相看，刮目相看！”

“胡说什么呢！”叶天宇说，“猪豆，你先走，我还有点事。”

那个叫猪豆的男生朝他摆摆手，知趣地走了。

叶天宇靠在广告牌上，掏出一根香烟来点着了，含着那根烟，他口齿不清地问我：“你真的是莞尔，苏莞尔？”

“我们全家一直在找你，”我说，“还在报上登过寻人启事。”

“拜托！”他哈哈一笑说，“你看我像看过报纸的人吗？”

“你以前的邻居说你和你叔叔一家一起搬到北方去了。不然妈妈会一直找，直到找到你为止。”

“哈哈，”叶天宇说，“那个一脸麻子的胖女人吗？我差点把她家阁楼烧掉，她不胡说八道才怪！”

“我妈妈很挂念你，常常说起你，你跟我回家去看看她好不好？”

我提出要求，“她看到你真不知道有多开心。”

“不去了！”他用手把烟头狠狠地捏灭，扔得老远，“不管怎么说，今天谢谢你救了我，说真的，你丫比小时候漂亮多了，好像也聪明多了。”

说完，他朝我挥一下手，转身大步地走了。

“叶天宇！”我冲上去喊住他。

“喂！”他回头，“别缠着我啊！不然我会翻脸的。”

说完想了想，从口袋里把那五十几块钱掏出来还给我。

“你拿去用吧，”我低着头说，“以后别抢了。”

他拉过我的手，把钱放到我手心里：“记住，别跟你妈说见过我，不然我揍你。”

我看着他高大挺拔的背影扬长而去，心里酸酸的。

整个晚上，我都在想叶天宇。

想他用刀尖抵着我时的情景，想他那么多年都没有变过的冷漠和孤独的神情，想他现在怎么变得这么糟糕，心里乱七八糟地疼痛着。

我想暂时对妈妈隐瞒这件事，我倒不是怕叶天宇揍我，只是不想让妈妈为此伤心。

但是有一点我清楚，我今天这么做，是应该的。

我应该救叶天宇，这简直不用怀疑。

2 认识叶天宇的时候，我只有5岁，他7岁。

5岁的某一天，爸爸把我从幼儿园接回家，中途到一家小店买烟，我独自跑到大路上去捡一只别人废弃的花皮球，根本就没有看到那辆迎面而来的大卡车，路过的一位阿姨不顾危险狠狠推了我一把，硬是将我从死神的手里活生生地拉了回来。

而她的腿却受了伤，在医院里住了差不多半个月。

那个阿姨就是天宇的妈妈，我叫她张阿姨。

张阿姨出院后我们家请他们全家到家里做客，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叶天宇。

他小时候就显得挺成熟，穿着很神气的大皮靴，拿着一把枪，在我家的地板上耀武扬威地走来走去。

熟悉了之后他教我叠纸飞机，我们在阳台上把叠好的飞机一只只往下飞，玩兴正浓的时候，他忽然把我往后面猛地一推说：“你往后站站好，掉下去不得了！”

“那你怎么不往后站？”我不服气地问。

“我是男的怕什么！”他振振有辞。

四拿大人笑了个半死，都夸他小小年纪就有男子汉的气概。

不过他也很凶，把我心爱的芭比娃娃扔到了垃圾堆里。

我很害怕他，等他走了才敢把娃娃从垃圾堆里捡出来，一边流泪一边清理掉上面肮脏的菜叶子。

妈妈把我抱到怀里说：“莞尔，别生天宇的气，要不是张阿姨你早就没命了，做人要知恩图报，知道吗？”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没过多久，妈妈就收天宇做了干儿子，张阿姨高兴得要命，说她家世代都是工人，天宇终于半只脚踏进知识分子的家庭了。

妈妈也真的很疼天宇，给我买好吃的好玩的都不忘给他备上一份，每个星期天都把他带到我家给他补习功课。

叶天宇也很喜欢我妈妈，他俩曾经相互搂着照过一张照片，看上去比亲母子还要亲热。不过，我并不为此感到心里不平衡，相反的是，我还挺喜欢和他一起玩。

我上小学的时候和天宇一所学校。

有一天放学后在学校的操场上，一个男生揪住我的小辫子玩，我疼得满眼都是泪水。这一切被天宇看到了，他像只小豹子一样冲上来，把那个男生压在地上压得喘不过气。后来，谁也不敢欺负我。

同班的女生都羡慕我有一个可以替我出头的哥哥。

但其实，叶天宇和我之间也没有什么话好讲的，特别是在学校，他对我最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小丫头，一边去！”天宇的爸爸叶伯伯也是个很和气的人，他对天宇相当疼爱。

很多的周末，我都可以看到他在小区的广场上陪天宇打羽毛球，打累了替他买一只雪糕，再耐心地替他剥掉雪糕上的那层纸。

我要是过去了，天宇会把雪糕往我手里一塞说：“你来得正好，这种东西腻死了，你替我把它吃掉！”我毫不客气地接过，甜甜地吃着雪糕，替他们父子俩做起拉拉队来。

只可惜上天没眼，天宇11岁那年，叶伯伯死于一次工伤，听说是一整堵墙倒下来，把他压了个血肉模糊。

葬礼的那天我也去了，张阿姨哭得死去活来，可是天宇一滴泪也没有掉，他抱臂坐在那里，身后的墙是灰黑色的，他脸上的表情是一种近乎骄傲的倔强的坚持，那是天宇留在我印象里最深刻的形象，很多次我想起他，都是这样一个镜头，阴蓝色的天空，张阿姨凄厉而绝望的哭声，紧咬嘴唇沉默不语的失去父亲的孤单少年。

叶伯伯走后，天宇家的日子就艰难了许多。

为了更好地供天宇读书，张阿姨除了平时的工作，每天早上四点钟就要起床，在小区里挨家挨户地送牛奶。

而爸爸妈妈送过去的钱，每一次都被原封不动地退了回来。

妈妈被张阿姨的善良和坚强打动，于是更加疼天宇了，怕天宇在学校吃不好，每天中午都让他到我家来吃饭，只要天宇在，他最喜欢吃的糖醋排骨就会出现在桌上。

夏天的中午总是炎热而漫长，从我们家餐厅的窗户看出去，天空单调得一塌糊涂，只有一朵看上去又大又呆的云。

天宇不喜欢做功课，就趴在桌上玩一本游戏书，那本书上面全是密密麻麻的迷宫地图，要费很大的劲才能找到出口。

我一看到那东西就头疼，天宇却乐此不疲，他总是对我说：“不管多难找，也一定会找到出口的。”

我不理他，埋下头认真地做起我的作业来。

有一天，体育课后，我经过学校的小卖部，看到很多同学围着那个阿姨买冰水喝，天宇也在，我眼睁睁地看着他偷拿了两瓶水，没付钱就跑掉了。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妈妈，妈妈没吱声。

从第二天起她开始给天宇零花钱，每个月给他的钱肯定要比给我的多得多，不过张阿姨一直都不知道。

可惜天宇并没有因此而改邪归正，而是变本加厉了。

他的这种行为也终于被张阿姨知道。

我还记得那是一个周末，小舅到新疆玩，带回来很多的马奶子葡萄，妈妈和我拎了一大盒送到张阿姨家，发现张阿姨正在用皮带追着天宇打，一边打一边流着泪骂：“你小小年纪就学会了偷，看我不打断你的腿！”天宇被打得满屋子上蹿下跳像只尾巴着了火的猴子。

妈妈心疼极了，尖叫一声扑过去想拦住张阿姨，可她还没扑到，张阿姨已经扑通一声自己倒在地上了。

我们送她到医院，医院的诊断结果是冷冰冰的：胃癌，晚期。

就这样，短短一年的时间，天宇竟先后失去了双亲！记忆里，那是一个相当冷的冬天。在医院长长的充满来苏水气味的走廊里，我看到了天宇用拳头紧紧地堵住了嘴巴，低声的呜咽像只被困的小兽。

我的心尖锐地疼起来，眼泪抢先一步落地。妈妈扑过去搂住他，爸爸则飞快地抱走了我。

那是我儿时最后一次见到天宇。

张阿姨走后天宇住到了他唯一的亲戚也就是他叔叔家，他转了学，我们不在一个学校读书了，以前的房子也被很快地卖掉。

不知道为什么，他叔叔不喜欢我们和天宇来往，我妈妈打电话过去他们常常不接。

于是很长时间我们都不知道关于天宇的消息。

天宇12岁生日的时候，爸爸妈妈曾经和我带着礼物到他叔叔家去探望他，可是我们被告知他们已经搬走了，那个饶舌的女邻居说：“都怪他们领养了他姐姐家的小孩，那个小孩是个克星，克死了父母，如今又让他叔叔的生意一落千丈，不能沾呵，沾上他要吓死人的。”

“到底会搬到哪里？”妈妈不死心地问，“一点也没有说吗？”

“东北吧，挺远的一个地方。”

“女邻居一脸的麻子，看上去可恶极了。”

她说完这话就砰地关上了门，不再理我们了。

那晚妈妈哭了很久。

之后的很多日子，她总是说她这个干妈没尽到应尽的责任，不知道天宇会不会过得好，要是过得不好，张阿姨在天之灵也不安的。

爸爸搂着她的双肩安慰她说：“放心吧，一定会有再见面的一天，天宇这孩子其实挺重感情的，他不会忘记你这个干妈的。”

再说，没人管也许会更懂事呢。

我当时觉得老爸的话挺有道理的，只是没想到这一分别，就是整整六年。

不知道为什么，在这六年里，我常常会想起他。

一个人走过学校的操场的时候想起他，在大大的饭桌上做作业的时候想起他，他就像儿时曾聆听过的一首歌，不管你喜欢还是不喜欢，那熟悉的旋律却总是想忘也忘不掉。

如今，我已经16岁，他18岁。

对于过去，我没把握他会记得多少，不过，他还记得苏莞尔。

这让我心里多多少少感到有些庆幸。

3 我跟鱼丁说起昨晚的事情，她简直乐不可支：“苏莞尔美人救英雄，我昨天怎么着也应该等你，不该先走呀。”

“可是，”我愁眉苦脸地说，“我想我应该告诉我妈妈我见到他了，却怕妈妈知道他现在这样会伤心呢。”

而且不知道怎么搞的，我妈生理和心理都很脆弱，医生又说什么她心脏不好。

我一次小考没考好，她就跟我嚷，头发又白了几百根。

“女人更年期都是这样的，”鱼丁说，“你到了那时候比你妈好不了多少。”

“郁闷呢，”我说，“真想没见过他就算了。”

“有什么好郁闷的？”鱼丁安慰我说，“你不要想那么多，也许他也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坏呢。”

“都拦路抢劫了，还能好到哪里去？”我叹息。

“是啊，你天天念着的竹马和你想象中不一样了，是挺失望的。”

我挺理解你的。

“鱼丁死坏死坏，故意说着我不爱听的话。”

我把头埋在她肩窝里沉默。

“别伤心啦，”鱼丁说，“你应该找他谈谈，说服他去见你妈妈。其实这个世界上没有谁愿意做坏人的，他一定有自己的苦衷。”

“行吗？”我说，“我怕他不会理我。”

“行不行也要试嘛！”鱼丁鼓励我，“不试怎么知道？”我终于下定决心再去见见叶天宇。

我记得那天警察说他在五中高三年读书。

五中在长江边上，差不多可以说是全市最差的中学，也有人称它为“五毒中学”，意思就是那里的学生五毒俱全，各种坏事情样样皆能。

而且那里在城乡结合部，要转好几路车才能到。

我一个人当然不敢去，不过还好，有仗义的鱼丁陪我。

鱼丁真的很仗义，周三下午自习课的时候装肚子疼，痛苦的哼哼声绕梁不绝。

班主任忍无可忍：“苏莞尔你送她先回家。”

“我尽量憋住脸上的笑容，老天保佑，一切都如意料中的顺利！刚出校门鱼丁就赶紧把腰直起来，咧着嘴对我说：“好像真是有些疼呢，装结巴就会成结巴，看来装肚子疼真会肚子疼！”

“你演技挺好，”我赶紧夸她，“当初决定由你出演就是一个正确的决定。”

“主要是老师怎么也不会想到忠厚老实的鱼丁同志居然也会搞这种小把戏。”

“她得意洋洋地昂起头，”既然我演技这么好，你说待会儿我见了叶天宇演什么？要不我换身男装，装成你男朋友？”

“无聊。”

我啐她。

到了五中，五中正好放学。

我有些紧张地牵着鱼丁的手和她在一起等在校门口的马路对面。

鱼丁看出我的心情，同情地看了我一眼说：“你有没有想好过会儿说什么？”

“没有。”

“我从实招来，越发紧张。”

“近情情更怯哦。”

“她逮住机会变本加厉地讽刺我。”

就在这时，我看到了叶天宇，他出了校门，背了一个松松垮垮的大书包，正和几个男生女生过马路，手里还夹着一根香烟。

我看到了他把手搭到其中一个女生的肩膀上，然后把嘴里的那口烟猛地吐到女生脸上，女生肆无忌惮地尖叫起来，伸出手在他的脸上啪地打了一巴掌，然后他们开始你追我赶。

叶天宇腿长，瞬间就追上了那女生，他一把拽住那女生的长发，恶狠狠地说：“他NN的，你再打我一下试试！”

就在这时，他看到了我和鱼丁。

他的脸上闪过一丝惊讶，一把放开那个女生，冷冷地问我：“你怎么会在这里？”

“还是天中的？”女生看着我胸前的校徽，酸溜溜地问。

“去去去，一边去！”叶天宇把那女生一推，转头又熊我说，“别在这里浪费时间，还不赶快回家做你的功课去！”

“挺有兄长的样嘛！”鱼丁插话说，“难怪我们莞尔对你念念不忘。”

“你是谁？”叶天宇皱着眉头看着鱼丁。

“莞尔的保镖，”鱼丁振振有辞，“谁敢欺负她我可不答应。”

“是吗？”叶天宇挑挑眉再抱抱拳，“那你保护好她，在下先走一步！”

说完，一把搂住旁边女生的腰，以夸张的脚步摇摇晃晃地向前走去。

“叶天宇，”我追上他，“下周六是我妈妈的生日。”

“关我什么事？你他妈再烦我扔你进长江！”

“你他妈再熊她我扔你进长江！”好鱼丁，手一叉腰，往我面前一挡！

“小姐挺凶，要扔先扔了我。”

说话的是那天一起和叶天宇抢我钱的叫猪豆的家伙，正一边和鱼丁说话一边对我挤眉弄眼。

鱼丁不言不语，轻轻地一伸手一抬脚，猪豆就“哎哟”一声躺到地上。

差点忘了说，鱼丁3岁习武，曾拿过全国武术比赛的亚军，一身本领可不是吹的。

只可惜躺在地上的那小子不识相，不服输“腾”地跃了起来，手里多了一把小刀。

我见过那把刀，几天前它曾贴着我的胸口。

鱼丁鼻子里轻轻一哼，再一抬腿，那小子已抱住腿嗷嗷乱叫，小刀飞出三米之外，围观的人群发出一阵喝彩！“小妞不错啊，”好几个男生挤出来，说：“跟我们再比比试么。”

我赶紧凑到鱼丁耳边说：“别卖弄了，办正事要紧。”

“你！”鱼丁下巴一抬，直直地朝叶天宇，“跟我们走一趟！”

“Yes, Madam!”叶天宇拍拍掌走过来，两只手臂一伸，一边一个挽住了我和鱼丁。

我当时就羞红了脸，鱼丁则像点着了了的爆竹，扑哧一下飞得老远，一边跑一边回头说：“我在公共汽车站等你们！”我一路跟着叶天宇上车。

这时正是下班的高峰，车厢里人很多，好不容易等到一个座位，叶天宇示意我坐上去。

鱼丁扁扁嘴说：“别忘了我也是女士。”

“你？”叶天宇说，“没看出来。”

我偷偷地笑。

这是他在车上说的唯一的一句话。

下了车，鱼丁建议说：“不如我们去‘星吧’喝咖啡吧，无限量续杯！还有小礼物送！你们两兄妹失散多年，好好叙叙旧！”我用胳膊撞她。

“那些洋玩意儿我享受不来。”

叶天宇对我说，“快回家吧，记住，以后再也不许一到学校来找我。”

“为什么？”我说。

“那里不是你们该去的地方。”

“怕什么？”鱼丁说，“都说五中学生最猛，我看过如此。”

“你那身子骨，十个男生扑上来你还能有命？”叶天宇说，“下次要耍功夫你自己去，别拉上莞尔。”

今天要不是我拉你们走，事情还不知道发展到什么地步！”“嘻。”

鱼丁转头对我说，“看来你的竹马还是挺关心你的嘛！”“我想跟你聊聊，十分钟就可以了。”

我的语气已近乎请求。

“没什么好聊的，过去的事我全都忘了，你别自讨没趣！”叶天宇翻脸比翻书还快，转身说走就走，瞬间消失在人潮拥挤的十字街头。

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鱼丁见状，将我一搂：“算了，相见不如怀念，跟这种人没有什么好说的。”

我心情沉闷地回家。

天已经黑了，才上第一级楼梯，我就不小心扭了一下脚，人差点一屁股坐到地上。

我蹲下来揉我的脚，忍了许久的眼泪终于在刹那间喷涌而出。

4 回到家里，老妈正在家打扫卫生，我刚扭的脚还疼，只好一下子歪到沙发上。

老妈没发现我的狼狈，她从玻璃橱窗里拿出那张叶天宇和她的合影，看了看说：“天宇今年该念高三了，也不知道成绩怎么样？当年他妈希望他以后学医……”“好了，妈。”

想着叶天宇刚才的无情，我没好气地打断她，“各人有各人的福气，你穷担心什么！”

“你这丫头什么话！”老妈气得头发都快飞起来，“要不是你张阿姨，你现在还能舒舒服服地坐在这里？再投胎都十一二岁了！”“算我没说。”

我怕再说下去说漏嘴，赶快躲进自己的房间。

老妈真是一厢情愿，人家都不愿意见她这个干妈，她却把别人念念不忘地放在心里。

我要是告诉她我见过叶天宇的真相，我估计她一定会气晕过去。

不过我想来想去也不敢说，或者说，没想好到底该怎么跟她说。

老妈砰的一下撞开了我的门说：“拜托你也把自己的窝收拾一下，人家都说狗窝狗窝，我看你这里连狗都不愿意来住！收拾好才准吃饭！”我放眼一看，四周挺干净的么，怎么也没有她说的那么过分。

不过我一向听话，她让我收拾就收拾呗！何况是在她心情不好的时候，还是乖一点比较识相哦。说句实话，我的房间要说乱呢也只有书橱乱一些，反正有些书不想要了，正好收拾出来放到小阁楼里去，我一边收拾一边听张学友的新专辑，喜欢里面那首《礼物》的歌。

我一直挺喜欢Jacky，那天和鱼丁一起看完了他的新片《男人四十》，他在里面演一个被女学生整得要死的老师。

鱼丁纠正我说不应该叫“整”，应该叫喜欢。

可我还是觉得是整，因为真正的爱情不是那样的，一定要相濡以沫，像我爸爸和我妈妈。

胡思乱想着，忽然看到一本很久没有翻过的书，那是叶天宇以前老玩的那本游戏书《迷宫地图》。

我翻开来，里面好多页都被叶天宇用红笔画过了，那些弯弯扭扭的线让我清晰地想起他以前玩这种游戏时固执的傻样。

我把书一把扔进纸袋里，心想，那个该死的叶天宇，就让他见鬼去吧。

人与人之间是有缘分的，而我和叶天宇的缘分值，从张阿姨走的那个冬夜起，就只剩下零了。那些青梅竹马的晦涩记忆，也只是我成长时依赖的一份温暖的错觉，不能作数的，忘了，就忘了吧。

可是，事情却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简单。

第二天下午最后一堂课，班主任就把我从教室里叫到校长室。

年轻的副校长铁青着脸把两张纸往桌子上一扔说：“说！你那天为什么要撒谎？”我低下了头不做声。

“现在是你将功补过的时候。”

“校长说，那个叶天宇，昨天在百乐门迪斯科广场门前伤了人，现在正在潜逃。”

“如果你知道他在哪里，希望你马上说出来。”

“伤人？”我惊讶地抬起头来。

“伤者是九中的学生，昨晚六点半，他们在百乐门聚众斗殴，一把刀插进了对方的腹部。”

警察认出了那把刀，就是上次叶天宇拿在手里的那把。”

我脑子轰轰乱响，差点站不稳。

六点半，我脑子飞快地回忆着，我昨晚到家的时候正好是六点半，收拾好房间吃晚饭的时候新闻联播刚刚开始。

也就是说，昨天叶天宇和我们分手后去了百乐门，然后……就出了事。

天啊。

“我们考虑要通知你的家长。”

“校长冷冰冰地说，‘你最好说清楚你和这个叫叶天宇的到底是什么关系？’班主任赶紧说：‘我打过电话了，她爸爸妈妈都出去办事了，没找到人。’”

“直到找到为止！”校长说，“我们是重点中学呢，警察说了，要不是我们的学生撒谎包庇他，昨天的事情根本就不会发生。”

被捅的是一个17岁的中学生，现在还躺在医院里。

苏莞尔同学，你回去好好想想你这样应该不应该！”我虚虚晃晃地回到教室。

鱼丁赶快迎上来问：“怎么了？脸色这么难看？”“叶天宇出事了。”

“我说，‘昨天和我们分手以后，他到了百乐门，捅伤了人。’”

“啊？”鱼丁尖叫说，“连累到你了？”“连累我倒不怕，听说他畏罪潜逃，不知道逃到哪里去了。”

“你担心他？”鱼丁笑笑地说，“不是早上来还让我从此不要再提这个人？”“我心乱得很，”我说，“鱼丁，我的心乱得很。”

“我理解。”

“鱼丁收起那张似笑非笑的脸，握住我的手说，‘放心吧，会过去的。’”

“放学后我急急地冲回家，不知道学校有没有通知到爸爸妈妈，虽然我相信爸爸妈妈会站到我这边，但我还是应该给他们一个合理的解释。

上了楼，走到家门口的时候，一个人影闪出来，一只手忽地拉住我，另一只手随即捂住了我的嘴。

“快开门，进去再说。”

“是叶天宇。”

我顺从地开了门，把他放进屋里，他好像是渴死了，一进来就到冰箱里找水喝，虽说是六年没来，我家他倒是熟门熟路。

“自首去，”我说，“警察到处在找你。”

“你怎么知道？”他显然吓了一跳。

“他们认得那把刀，已经找过我。”

“切！”叶天宇站起身来说，“有多少钱，借我跑路，以后我一定还你。”

“你还是去自首吧。”

“我说，”我说，“难道你要这样过一辈子？”“小丫头片子懂什么？”他哼哼说，“钱是借还是不借？”“等我妈回来。”

“我说。”

“也好，”他说，“她一定会救我。”

“我们就这样静静地坐着，天渐渐暗了下来，我开了灯。”

叶天宇忽然问我说：“我是不是让你特失望？”“也不全是。”

“我把他和妈妈的合影从玻璃橱里拿出来，”我说，“我妈对你这么好，可是你为什么多年来不找我们？”他嘴角浮起一丝嘲弄的笑：“我是灾星你忘了，谁遇到我都会倒霉的。”

“想也没想过我们？”我说。

“没想到你们还在这里。”

“他忽然想起什么，问我，”我说，“对了，你昨天扭了脚，好些了没有？”“你怎么知道我扭了脚？”我惊讶极了，“你跟踪我？”“只想看看你们是不是还住在这里。”

“他淡淡地说。”

“等等，等等。”

我脑子飞速地转着，那时候的时间是六点半，叶天宇跟踪我，看到了我扭了脚，他怎么可能在六点半飞身到百乐门去打群架？见我怀疑地盯着他，叶天宇说，“怎么了？是不是我比小时候帅多了？”“你撒谎！”我激动地说，“那把刀不是你捅的，你撒谎！你昨晚根本没去百乐门！”他的身子动了动，然后笑笑说，“看来我没说错，你丫真的是越来越聪明了。”

“那你为什么还要跑？”我一头雾水。

“好吧，告诉你也无所谓。”

其实，人是猪豆捅的，猪豆其实平时胆子挺小，可是那小子竟然敢骂他妈，他一冲动就一刀捅过去了。

我当时要是在，绝不会让他干这种蠢事。

反正警察怀疑是我，我一跑，猪豆就安全了。

“为什么替他顶罪？”我说，“为什么那么傻？”“16岁我就从叔叔家出来一个人住了，猪豆是我唯一的朋友，要不是他，我早就退学了。”

猪豆他妈妈真是个好人的，就像你妈妈一样，对我没话讲。

我一个人无牵——无挂到哪里都无所谓，可是猪豆是他妈最大的希望，他要是有什么事他妈也活不了。

“我忽然觉得很冷，浑身打起哆嗦来。”

我问他：“你走了，以后还回来吗？”“也许回来，也许不回来。”

“他说。”

“我不会让你走的，”我说，“妈妈也不会让你走的。任何事情都有解决的办法，你相信我，一定会有的。”

叶天宇说，“你自小语文就好，什么叫走投无路你应该明白吧？”我冲到小阁楼，拿出那本他曾经非常钟爱的《迷宫地图》扔到他面前：“你曾经说过，一定可以有一条路走得通的，你看看，你忘记了吗？”他用颤抖的手拿起那本书。

然后，我看到他把脸轻轻地贴上了已经发黄的书页，就像一个孩子，用脸贴住了妈妈温柔的双手。

5 当晚，猪豆自首。

伤者痊愈，在爸妈的百般努力下，他们最终没有告猪豆。

尽管妈妈百般劝说，天宇还是没有搬到我家来住，他拒绝了妈妈为他买的所有生活用品，只是带走了那本《迷宫地图》。

不过每个周末，他都会来我家和我们一起吃顿饭，把我妈妈给他做的糖醋排骨吃得干干净净。

鱼丁最爱说的话就是：“你真幸福，现在有大哥了，再也用不着我这个保镖了。”

我懒得纠正她。

其实，人字的结构就是相互支撑。

我们依赖着长大和生存，只要愿意，谁都可以给谁幸福。

在我5岁的时候，在陌生的张阿姨伸手将我从死神手里抢回来的时候，我就应该明白这一点，不是吗？

……

编辑推荐

选自当代最优秀的儿童作家们的最经典作品 配以纯美的插图、清新的书装、细致的编排 集结
张之路、伍美珍、曹文轩、饶雪漫等金牌作家 打造最美的儿童文学经典书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